

阳山县国防动员办公室

关于开展军事设施保护网络宣传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国防动员委员会各成员单位：

为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和社会组织依法保护军事设施的自觉，根据市国动委联合办相关工作要求，请各单位配合开展军事设施保护网络宣传活动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请各单位在单位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推送军事设施保护相关宣传标语、短片、报道等（可参考附件内容）。

请各单位于3月19日（周二）上午下班前，将单位网站、微信公众号宣传截图通过OA发送至我办（县发展改革局）。

- 附件：1. 清远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关于开展军事设施保护网络宣传工作的通知
2. 县国防动员委员会成员单位
3. 宣传资料链接参考

阳山县国防动员办公室

2024年3月14日

（联系人：谢林佑，联系电话：7999923, 18702057477）